

雷州市覃斗镇人民政府文件

覃府发〔2024〕11号

关于调整雷州市覃斗镇 2024 年农村集体 “三资”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、村（居）委会：

为做好我镇 2024 年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专项整治行动，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，整治民生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，切实解决农民群众身边的“四风”和腐败问题，维护农民群众合法权益，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，结合我镇工作实际，我镇决定调整覃斗镇 2024 年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，其组成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温 泉 党委书记

常务副组长：郑耀东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 组 长： 余坎赐 人大主席
宋炫辉 党委副书记、组织委员
陈 晓 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陈 术 党委副书记(挂职)
吴卫东 党委委员、副镇长、武装部长
尹 省 党委委员、宣传委员
黄妃伦 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李灼灼 党委委员、派出所所长
陈柏呈 副镇长
王明光 副镇长
曾坎远 人大专职副主席
吴有仁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、团委书记
陈 雀 一级主办
周小如 二级主任科员
成 员： 陈伟辉 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
吴希经 公共服务办公室主任
尹海星 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
何志凯 党建工作办公室主任
陈绍孝 农业农村办公室主任
尹铁桦 人大办公室主任
郑荣银 妇联主席
蔡永灿 纪检监察办公室专职副书记
李 冠 综合治理办公室主任

温璟灏 规划建设办公室副主任
李陈贵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
符 通 农业农村服务中心负责人
各村（居）委会党支部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农业农村办，负责日常工作曾坎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成员由党政综合办公室、纪委办公室和农业农村办中抽调人员组成。



